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以线上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庄盛鑫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对每位候选人的提名采取逐项表决的方式，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庄盛鑫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提名韩雨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3）提名曾广锋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4）提名王秀玲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5）提名张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6）提名常江洪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对每位候选人的提名采取逐项表决的方式，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吴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提名张莹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3）提名陈世海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4）提名吴晓俊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5）提名任兴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三）《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5）。

特此公告。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0日